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是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组成部门（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国家公务员招录笔试、江西省公务员招录笔试、全市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及引用高素质人才笔试、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执业资格机考等各类考试考务组织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无内设科室。编制数为6人，其中全额补助事业编制6人；实有人数6人，其中全额补助事业人员6人；另有退休人员1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502007]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36.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4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6.38	卫生健康支出	4.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9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36.38	本年支出合计	356.3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00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5.00		
收入总计	356.38	支出总计	356.38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502007]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56.38	126.38	2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44	117.44	23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7.54	107.54	23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07.54	107.5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30.00		23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0	9.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0	6.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0	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0	4.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8	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	4.9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	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5	4.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02007]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36.38	106.38	2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44	97.44	23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7.54	87.54	23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7.54	87.5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30.00		23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0	9.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0	6.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0	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	4.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0	4.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8	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	4.9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	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5	4.9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02007]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6.38	103.38	3.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26	103.26	
30101	基本工资	26.64	26.64	
30107	绩效工资	55.95	55.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0	6.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0	3.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	2.6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	1.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8	0.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5	4.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3	1.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01	办公费	2.40		2.40
30211	差旅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0.12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502007]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502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20				0.2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2007]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00	0.00	0.0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0	
	其中：财政拨款	23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选拔合格人才,净化考试环境,保障考试安全,应考尽考,平稳顺利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组织各项考试办公费	≥50万元
		组织各项考试劳务费	≥160万元
		组织各项考试印刷费	≥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考试报名项目数	≥11场
		考试报名人数	≥2万人次
	质量指标	考试考务工作达标率	=100%
		考生参考率	≥8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解决毕业生就业问题	良好
		考务安全泄题、大规模作弊等事故数	=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生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35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2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3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28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 万元；上年结转（转余）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35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2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2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1.7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3.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3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7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03.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0.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2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3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2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7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3.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5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政府采购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0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0辆。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组织实施公务员录用，事业单位招聘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各类人事考试。

2) 立项依据：景编发[2021]92号。

3) 实施主体：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

4) 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公务员录用，事业单位招聘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各类人事考试，平稳、安全、顺利的完成各项考试工作任务。

5) 实施周期：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230万元。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景德镇市人事考试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预算数略有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1. 行政运行（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支出。

2.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